

楊富森

我在美國三十年

DE82/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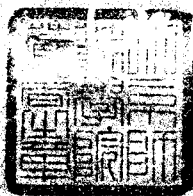
我在美国三十年

杨富森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1008154



1008154

《在美国三十年》

DZAI MEIGUO SANSHI NIAN

作者：杨富森

封面设计：钱月华

出版：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
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

香港分店：威多利皇后街9号

发行：新华书店

印刷：北京新华印刷厂

787×960毫米32开本 13.25印张 193,000字

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2月北京第一次印刷

印数00,001—41,500

书号3002·244 定价2.25元

目 录

开场白·····	1
一 我是怎么样来美国的? ·····	10
二 我的读书经过·····	28
三 生活在美国·····	49
四 我在美国就业的选择——兼谈 美国的高等教育·····	111
五 我所看到的美国政治生活·····	158
六 我所看到的美国经济生活·····	176
七 我所看到的美国社会生活·····	201
八 我所结识的“美国人”·····	277
九 在美国的中国人 (所谓美籍华人) ·····	319
十 答客问——“有问必答”·····	350

开 场 白

人生好比行路，
迂回蜿蜒不平。
纵有良辰和美景，
怎知游子心情！
离家既久且远，
乡思与日俱增。
请与故旧说心境：
月还是故乡明。

——《西江月》

首先，笔者要声明一句：我用这首白话打油《西江月》词做本书的开场白，主要是用以表达我此时此地的心情——游子客居他乡的心情。

游子，的确不错，“做客他乡”，我也名符其实；不过，一般游子在外（多半是外乡）客居些日子之后，总会归家，那怕他是“少小离家老大回”，总是回到故里和父老家人们团聚；我这个

“游子”却一直在游，而且不是在他乡（比方从北方到南方，或者从内地到边疆，总是不出国门），而是在他国（异国）——遥远的美国，而且一住三十多年，这三十年的变化可太大了。就拿我个人来说，从年龄方面而言，我初离祖国的时候正是青年，可是现在已经是一个“耳顺之年”的老人，而且是渐有“白发故人稀”之感的人了（虽然我仍然能蹦能跳，能打球，能唱戏，头也未秃，眼还不花，牙还没掉，走道不用人扶，简直可以用元代戏剧大师关汉卿所写的“不服老”小令来形容我自己）！但是变化更大的并不是外形，而是内心；这内心的变化却不是三言两语所能说清楚的。坦率地说吧：为了适应新的环境，在美国生活三十多年中，我又接触了第二种文化；假如我把我此生中已经走过的路程分为两段的话，前一段在自己的祖国的土地上发芽成长，正如一棵新生的树木，受了祖国土壤的孕育，生根发芽，茁壮成长，直到根深叶茂的时候，却移植到另外一个园地，正因为它已经是一株相当坚强的树，顶得住狂风暴雨，不但没受摧折，反而吸取了异地的营养而更坚强挺拔，长得不但叶大枝长，而且开花结果；纵然它的外表和当年没有什么两样，然

而它的枝干叶花却得到了异乡土壤的养分。我在美国三十多年的经历和遭遇，正如这棵树一样，所谓异乡土壤中的养分，正是美国文化的薰陶；说一句老实话，美国文化的薰陶并没有侵蚀我原有的祖国传统的文化，只是象合金似的，它是新加入里边的一项成分而已。正好象要想铁变成钢，必得加上一些新的成分，经过冶炼，才能变成钢。我在美国三十多年的经历，可以用这个比方来解释。

我所说的美国文化的陶冶，并不是单指书本上或学校中的课堂式的教育，乃是在实际生活中，在美国社会闯练出来的一套本领。书本或课堂教育只不过增加一些“知识”，实际生活中的闯练却给予我一套适应环境的“本领”，而能使得我“随遇而安”，取人之长，补己之短，发挥所长，而有所建树；并不是寄人篱下，自悲自怜，苟且偷安，只图一饱而已。

在美国三十多年，我确实受过高等教育，当年所谓来美“镀金”的愿望，算是完成了，什么硕士、博士等学位，我都读完了，但是和过去来美镀金的人不一样，他们镀金之后，多半选择了“做官”一途，我所选择的途径是学以致用，我读

完了学位之后，选择了“为人师”这条路，三十多年以来，一直在教育岗位上，在大学教书；因此，当年孔夫子训教弟子们“学而优则仕”的话，没有对我起什么作用，但是孟轲所说的“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”那句名言，却常常在我的脑子里出现；自然，我怎敢和孔圣人相比，他不但教育了三千弟子，而且培植了七十二大“贤人”；当然时代不同，可是他老人家的“谆谆善诱”却是为人师的一个基本要求；我处的时代和社会太不一样了，“尊师重道”早已没人再提，不但如此，“打倒孔家店”的口号，早在五六十年以前，在中国已经“甚嚣尘上”，何况我讲学的地点不是曲阜的“杏坛”，而是美国的大城市，在这里，不要说“尊师重道”对青年们来说根本是闻所未闻，就连“孝敬父母”这条金科玉律，也早就被他们抛在脑后了。

虽然，我和孔老夫子都是靠一张嘴吃饭的人，我们两人的对象却不同，他的弟子们大都是泗水之滨曲阜附近的农家子弟，是他的同乡；纵然，他也曾带着学生们周游列国，可是他的任务是讲“道”（王道），而不是讲“学”；对象是诸侯，而不是青年学生；目的恐怕是做官，而不是教育；

等到没有一个诸侯肯听他的话，肯给他一个机会（给他个一官半职），他才悻悻然回到故乡，办起学堂来。我的情形则大不相同，三十多年以来，就数字而言，我教过的学生何止三千？我纵未曾周游列国，可是我先后在三所不同的学府中任教，而且我的学生们没有一个是我的同乡，都是碧眼黄发的美国青年！不但如此，孔子在他的杏坛讲学时，是用他自己的方言讲述中国固有的文化，而我自己呢，我用的是美国人的语言（英语），教中国的语文（包括中国语、文学、哲学、戏剧、文化等科）。为了教美国人学习中国的语言文字，我必须懂得他们的语言文字（现代美式英语）；不但如此，为了教中国的语文，我又必须懂得中国的语文；为了教别人（尤其是外国人），我自己又从新学起，对中国的语言和文字又从头研究一遍。语文如此，其他的科目也是这样。譬如，近五六年来，我在学校（指匹兹堡大学）新开了一门课，叫“认识中国”，是专为一年级新生而开的一门基础课，重点在介绍中国的新旧文化（新中国与旧中国）给年青的美国人；为了教好这门课，我不但需要对中国的旧文化有比较彻底的了解和掌握，我还必须对美国的文明也得懂得，才能讲给

学生们听。美国近几年来，对各种人文科学的课程，如哲学、宗教、文学、戏剧，都采用比较方式来研究，文化也是如此；这种比较性的教学，对我是一种再教育。无怪有人常这样地说：“一旦成为学生，永远是个学生。”教授是何许人也？他不过是一个永远读书从未走出校门的一个学生而已。信哉斯言！

好了，我写了这么一大篇，用意安在？无非是向读者们介绍我自己——不是自吹自擂，虽然语气之中多少免不了带些吹嘘的味道；我当然不敢以专家自居，可是我相信，我在美国住了三十几年，对这个国家有一定的认识与了解；假如我写一本书介绍美国的话，相信我有资格来完成任务。自然，一个人的经历有限，美国又是这样一个大国，介绍起来，总难免有挂一漏万之嫌；何况职业和生活也有局限性，正如庄子说的那句话：“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无涯，以有涯逐无涯，殆已！”可是，我并不是以“有涯的生命”追逐“无涯的知识”，而是把个人的经验，以个人的认识，用个人的解释，讲给读者们听，正如我三十多年来对美国学生们介绍中国的语言文化一样，用意是在促进两国人民之间的了解；但是，不同的是，

我对学生们是讲书(或者说是宣道)，我向读者们介绍美国，恰似两个至友促膝谈心一样，说出的是自己的心里话；想到哪儿就说到哪儿（或写到哪儿），想读者们不会怪我这么絮絮叨叨吧？

其实，这本书里所说的(所写的)，是我早想和祖国人们谈谈的，遗憾的是，我始终没有得到一个机会。自从解放以来，美国承认蒋政权，对新中国采取围堵隔离政策，直到一九七二年，由于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的折冲樽俎，美国尼克松总统正式访问中国，二十五年的僵局才渐渐打开，我这个被困异乡的游子好不容易抓住机会回国探亲，回到故乡之后，才知道老母已于三年之前弃养，亲友们见面敢笑不敢言，我心中一肚子的心事可对谁说呢？七六年二次陪妻回去，正是值周总理已经不幸逝世之后发生了天安门“四五”事件，邓副总理被解去党政职务，“四人帮”却气焰汹汹，大搞什么反“右倾翻案”风，全国上下有谁敢大胆讲话？更甭提我这个海外归来的人物，在篡党夺权野心家们看来，都是“美国特务”，怎么会给我发言的机会？到了一九七九年，情势大变，“四人帮”垮台，国家拨乱反正，不但把十年文革的一堆烂摊子清理干净，若干受“四人帮”陷

害的冤案、错案、假案也都慢慢改正，领导们发出安定团结的呼吁，人们才喘了一口气，把多年来的苦水吐了出来，才敢于说话。我这才抓住机会三次回国，不但探亲访友，而且在国内住了半年，贡献出自己的微力，作短时期的服务，访问了京、津、济、沪和石家庄等地的最高学府，才有机会和同胞们（尤其是青年学生们）交流一下个人的经验与心得。所到之处，见到不少新旧雨，他们知道我在美国寄居了这么多年头，一定会对美国知之甚深；因此，他们向我建议，要我写出自己的看法，就我所知，把美国详细介绍一下，以便于同胞们，尤其是一般青年人，对美国可以有较深的认识。他们的话正中下怀。诚然，美国是今日世界中的第一强国，科技文明驾乎各国之上。但是，我们别忘了，美国仍是头号资本主义的金元帝国，虽有她的光明一面，也有她的黑暗一面；有值得学习的地方，更有值得警惕之处。俗言说得好，“知人知面不知心，”对美国的看法也可以用这句成语来形容，我在美国呆了这许多年，自然对她认识得较多；所以我愿意把我的拙见写出来，供读者们参考——这是写这本书的初衷。

好，开场白到此为止。

杨富森

一九八〇年七月

于匹兹堡之寓所

一 我是怎么样来美国的？

一个人年纪大了，通常欢喜回忆既往，如果读者不嫌我絮叨的话，让咱们谈谈我自己来美国的经过。

要想回答这个问题，必须先提一提我和美国怎样发生关系的？

那应该是一九三七年了，芦沟桥事变就是那一年发生的。芦沟桥事变实际上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序幕。我们这一辈——六十岁以上的人——是记得清清楚楚，永难忘怀的！

一九三七年正是我从北平师大附中高中毕业的那一年，我早已经抱定志愿，高中毕业之后一定报考大学，继续读书。我本来准备报考北平的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。因此，六月初毕业之后，埋头读书，准备应试。

可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（虽然当时有种种迹

象显示大局的不安)，那年七月七日，芦沟桥事变发生了！几天之后，国民党军队——就是宋哲元所率领的第二十九军——从北方撤退，日本军公然以战胜者的姿态进入了北平！

这真是晴天霹雳，然而，这不是做梦啊！日本军人及其装甲车、坦克车，布满了当时北平的全城。日本军人的狰狞面貌早把我们吓坏了！最可气的是：国民党军队不战而退，国民党政府官员们弃城逃走！日本军队没费吹灰之力，就把一座历史上的文化古城整个占领了！

对我们那批高中毕业同学来说，最令人失望而灰心的是北大、清华两校的联合招考取消，两校的负责人员也宣布南迁，我的升学计划顿时成为泡影，完全瓦解了！我想去的两个学校，北大（当时还在东城沙滩原址）成了日军的兵营，而清华（即清华园的旧址）变成了日军的野战医院和养马场！

我可怎么办呢？自己心爱的故乡让强敌占领了，自己想投考的学校也南迁到湖南去了，考试也停办了！难道说我留在北平做“顺民”吗（“顺民”两字和“亡国奴”一词的意思一样）？我当时惶然茫然，不知所措！

那年的暑假是非常难以度过的！突然间，有一天看报，私立燕京大学招考新生，我心中一动，和母亲商量，何不一试？于是报名了，也没有什么预备，谁知等到燕大发榜时，我的名字居然列在榜上。

那时候，我们在国立和市立中学读书的人根本瞧不起私立学校（中学也好，大学也好），何况燕京大学不但是一所私立大学，而且是教会学堂，是洋人（外国传教士）办的，我们对它（指燕大）更加鄙视，没有放在眼里。可是现在呢？所有国立的学校都搬走了，留在北平城里的只有几家私立大学，象中国大学，中法大学，辅仁大学等等；在这些私立学校里头，燕大算是最好的一个；我既然侥幸考上了，去吧，不然蹲在家里干什么呢？

一九三七年九月，燕大开学，我背着行李和书包到城外的燕大报到了。我万万没有想到，迈进了海淀燕大的校门（即现在的北大校址）之后，我的生活，我的思想，我的一切都经历着巨大的变化；最明显的一个例子是我和洋人（多半是欧美人士）接触，开始了解西方的文化，渐渐消除了我的偏见（与无知），慢慢对美国人和他们的

文明发生了兴趣——现在回想一下，那是促使我来美读书的第一步。

此后三年半（一九三七——一九四〇年）一直在燕大念书，一九四一年春，太平洋局势吃紧，日本侵略一步步加紧，美国随时可能卷入战争漩涡；果如此，那么燕京大学一定会被敌伪封闭（因为那几年，燕大受到美国国旗的保护，校园之内得以相安无事）；而且这几年在学校读书之余，我对课外的各项活动也积极地参加，据说（有人曾到学校密报）我的名字已经列在敌伪的黑名单上了。于是我们一部分同学秘密商议，与其等到燕大被敌伪关闭而身受囹圄之苦，不如早作打算，早些逃出“火坑”为妙。果然，在学校的冬季开课不久，我们有些人悄悄离开了燕园，改装打扮乘火车到了天津，再由天津乘船到了上海，从上海又辗转到了战时的后方，我只身到了重庆。

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，所谓“珍珠港事件”发生了！我那时正在重庆一家报馆工作，一听到这个消息大吃一惊，因为我想到留在北平母校的老师同学们，必然遭受敌伪的迫害；果然，几天之后，消息传来，燕京大学被敌伪封闭，美国人